2025年度米易县卫生健康局部门决算

公开编制说明

目录

公开时间：2026 年 9 月 22 日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 2 -
一、部门职责 ..... - 2 -
二、机构设置 ..... - 4 -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 6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 6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 6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 7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 8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 8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1-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 13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 15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 15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 15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 19 -

第四部分 附件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负责起草全县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规划，组织实施卫生健康政策与技术标准规范。统筹规划全县卫生健康资源配置。制定并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

2.牵头推进全县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提出深化改革重大政策、措施的建议。组织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建立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组织实施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

3.制定并组织落实全县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的艾滋病等重大传染病、寄生虫病、地方病等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负责全县卫生应急工作，组织和指导全县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依法根据授权发布法定报告传染病疫情信息、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信息。依照国家检疫传染病和监测传染病目录，参与开展检疫监测工作。

4.贯彻落实国家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开展药械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组织执行国家药典和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制定基本药物使用的政策措施。

5.组织实施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开展食品安全企业标准备案,组织开展食品安全事故流行病学调查。

6.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

7.制定全县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会同有关部门实施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制定并组织实施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负责医疗机构、人员和行为的日常监督管理。

8.负责全县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执行计划生育政策。指导县人口和计划生育协会的业务工作。

9.指导全县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基层卫生队伍建设。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

10.拟订全县中医药中长期发展规划，并纳入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总体规划和战略目标予以组织实施，监督指导全县中医药工作。

11.负责县确定的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工作，负责全县有关部门（单位）离休干部医疗管理工作。负责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12.依法依规履行卫生健康行业安全生产监管职责，负责职责范围内的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

13.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米易县卫生健康局部门下属二级预算单位17个，其中行政单位1个，其他事业单位16个。

纳入米易县卫生健康局部门2025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米易县卫生健康局（部门）
2. 米易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3. 米易县妇幼保健服务中心
4. 米易县人民医院
5. 米易县中医医院
6. 米易县攀莲镇城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7. 米易县攀莲镇卫生院
8. 米易县新山傈僳族乡卫生院
9. 米易县丙谷镇中心卫生院
10. 米易县草场镇卫生院
11. 米易县白马镇中心卫生院
12. 米易县湾丘彝族乡中心卫生院
13. 米易县普威镇中心卫生院

14. 米易县白坡彝族乡卫生院

15. 米易县麻陇彝族乡中心卫生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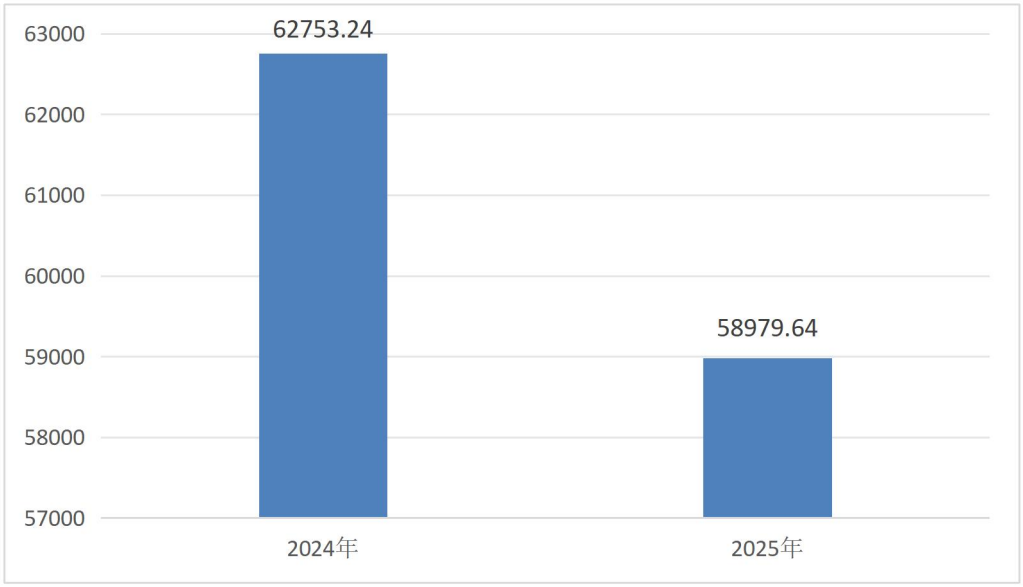
16. 米易县撒莲镇卫生院

17. 米易县得石镇中心卫生院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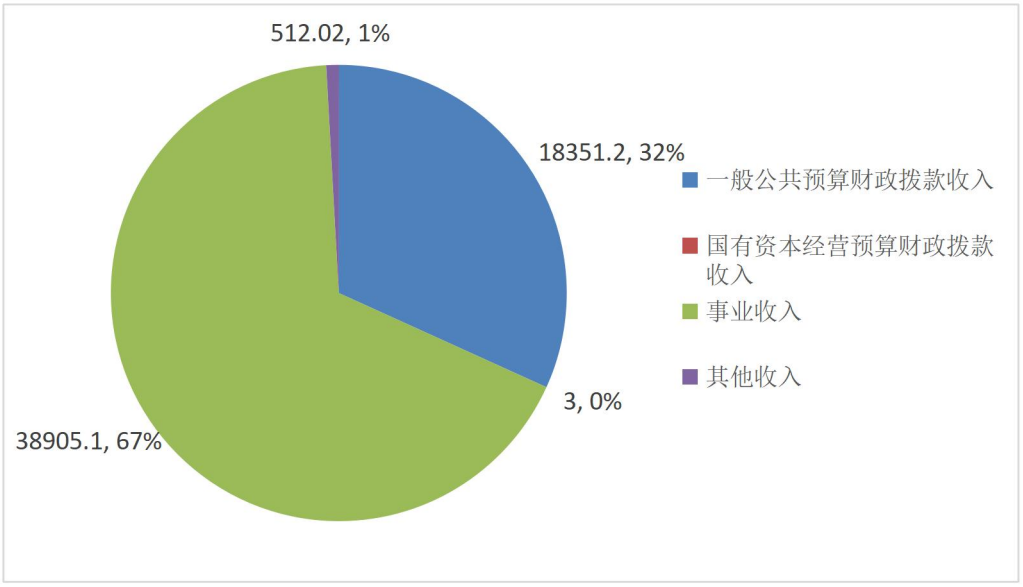
2025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58979.64 万元。较 2024 年 62753.24 万元减少 3773.6 万元，下降 6.01%。主要原因为项目收入、支出减少。



（图 1：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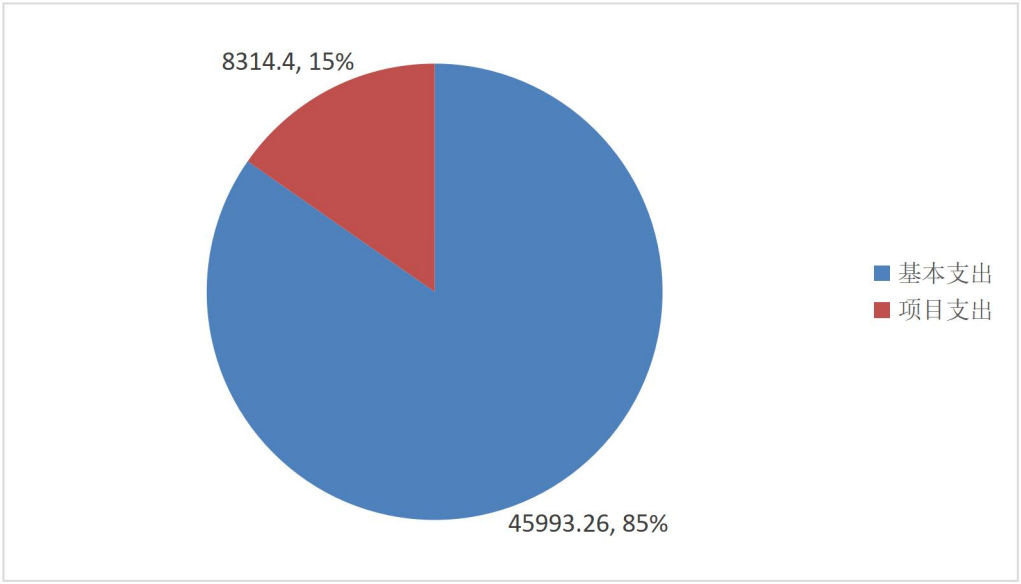
2025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57771.3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8351.2 万元，占 3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38905.1 万元，占 67%；其他收入 512.02 万元，占 1%。



（图 2：收入决算结构图）（单位：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54307.6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5993.26 万元，占 85%；项目支出 8314.4 万元，占 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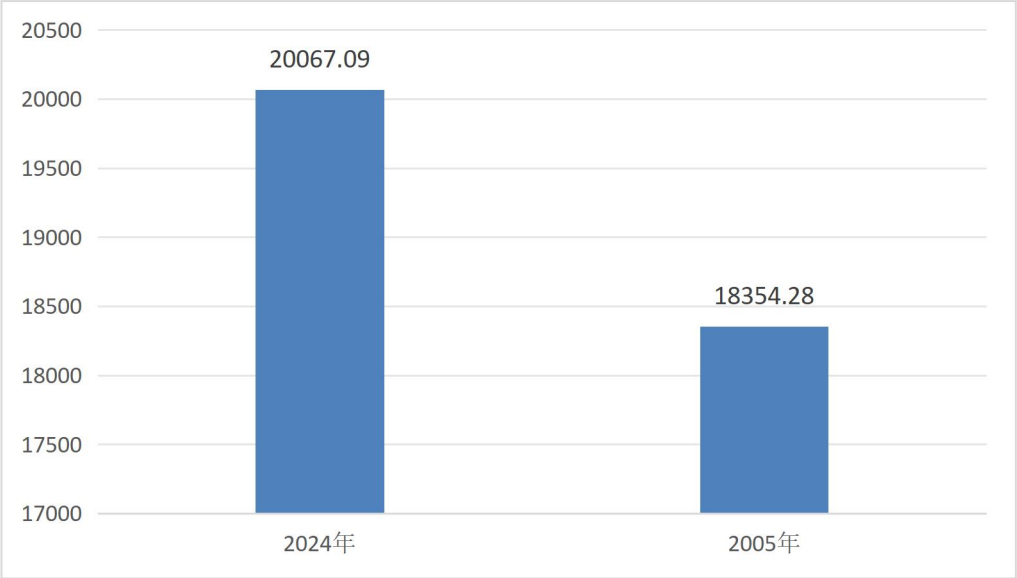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图）（单位：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18354.28 万元。较 2024 年 20067.09 万元减少 1712.81 万元，下降 8.54%。主要原因为项目收入、支出减少。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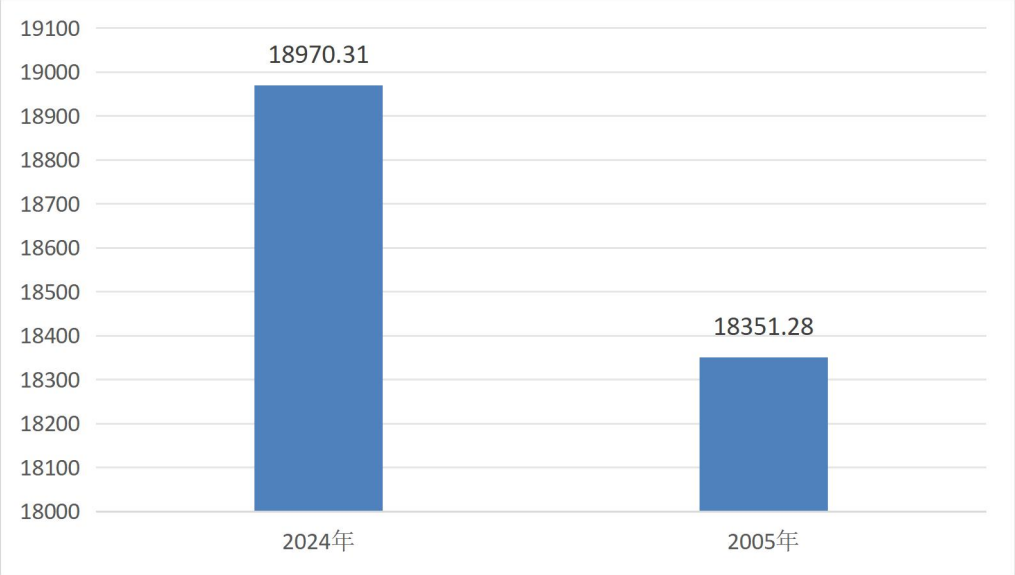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8351.2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32%。较 2024 年 18970.31 万元减少 619.03 万元，下降 3.26%。主要原因为项目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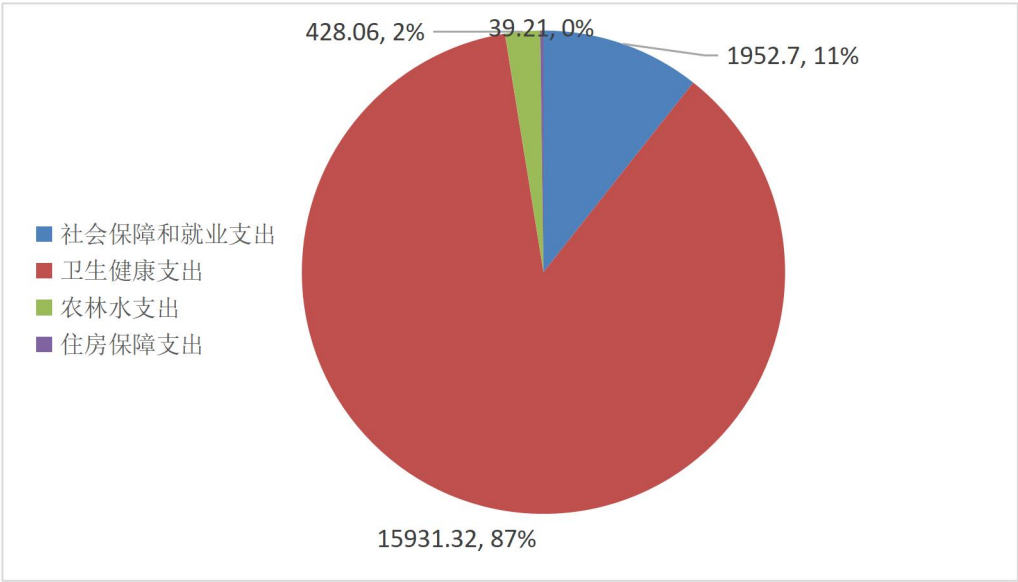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8351.2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52.7 万元，占 11%；卫生健康支出 15931.32 万元，占 87%；农林水支出 428.06 万元，占 2%；住房保障支出 39.21 万元，占 0%。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单位：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 18351.28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 56.6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 569.0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994.0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94.3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支出决算为 38.5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6. 卫生健康（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395.8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7. 卫生健康（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32.3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8. 卫生健康（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机关服务（项）：支出决算为46.62万元，完成预算100%；

9. 卫生健康（类）公立医院（款）综合医院（项）：支出决算为2886.37万元，完成预算100%；

10. 卫生健康（类）公立医院（款）中医（民族）医院（项）：支出决算为880.1万元，完成预算100%；

11. 卫生健康（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城市社区卫生机构支出（项）：支出决算为254.02万元，完成预算100%；

12. 卫生健康（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支出决算为3729.47万元，完成预算100%；

13. 卫生健康（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支出决算为374.16万元，完成预算100%；

14. 卫生健康（类）疾病预防控制机构（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支出决算为1020.7万元，完成预算100%；

15. 卫生健康（类）妇幼保健机构（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支出决算为351.31万元，完成预算100%；

16. 卫生健康（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支出决算为2190.58万元，完成预算100%；

17. 卫生健康（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支出决算为351.75万元，完成预算100%；

18. 卫生健康（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项）：支出决算为134.2万元，完成预算100%；

19. 卫生健康（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支出决算为247.73万元，完成预算100%；

20. 卫生健康（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454.4万元，完成预算100%；

21.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21.97万元，完成预算100%。

22.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546.77万元，完成预算100%；

23.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365.12万元，完成预算100%；

24. 生健康（类）中医药事务（款）中医（民族医）药专项（项）：支出决算为50万元，完成预算100%；

25. 卫生健康（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支出决算为597.86万元，完成预算100%；

26. 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支出决算为428.06万元，完成预算100%；

2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39.21万元，完成预算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1657.32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1435.9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221.3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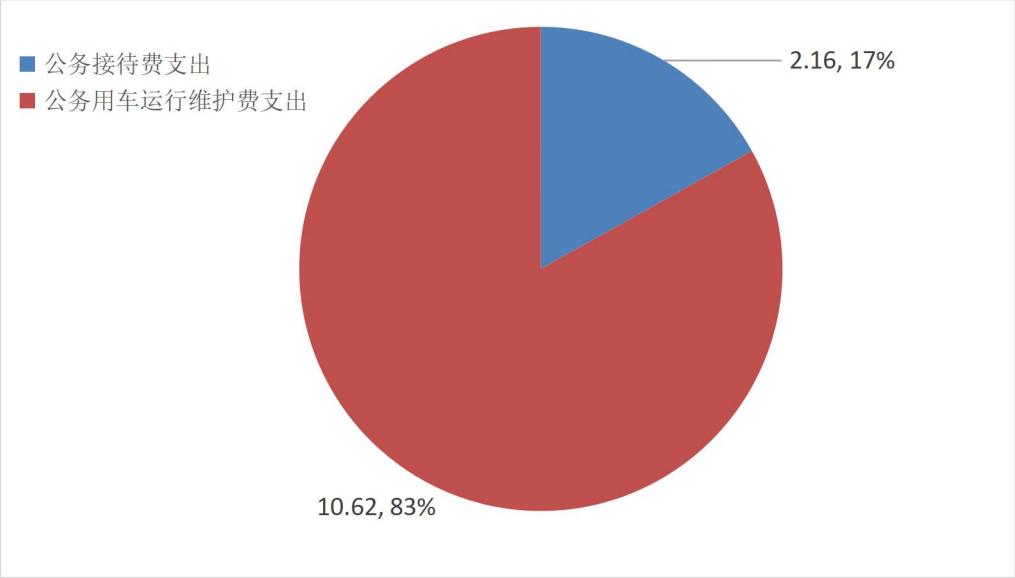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2.78 万元，完成预算 100%，较 2024 年 40.14 万元减少 27.36 万元，下降 68.16%。主要原因为 2024 年有公务用车购置费 27.2 万元。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2.16 万元，占 17%；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10.62 万元，占 83%。具体情况如下：



（图 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单位：万元）

1.公务接待费支出 2.16 万元，完成预算 100%。较 2024 年 1.98 万元增加 0.18 万元，上升 9.1%。主要原因为公务接待量增加。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2.16 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用餐费。国内公务接待 14 批次，128 人次（不含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1.98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1.邻水县学习医共体建设接待随行 12 人、陪客 2 人 2487.92 元；2.（1.驻省卫健委纪检监察组现场调研督导随行 9 人、陪客 2 人；2.阿坝州卫健委考察学习医共体建设随行 9 人、陪客 1 人）共 3118.00 元；3.（1.省卫健委何鸿处长一行组织新闻媒体采访紧密型医共体活动随行 12 人、陪客 2 人；2.省卫健委肖克平处长带中央电视台采访紧密型医共体随行 5 人、陪客 2 人；3.市卫健委林天才副主任实地调研医共体随行 12 人、陪客 2 人）共 5202.00 元；4.成都医学院林琳院长一行医养结合访谈工作随行 3 人、陪客 1 人 401.00 元；5.

（1.省卫健委邓洁监察专员一行开展十五五卫生健康人才高质量发展对策研究实地调研随行6人、陪客2人；2.盐源县谢伦春副县长一行考察学习随行11人、陪客2人；3.兴文县张红政协原主席一行考察学习随行7人、陪客2人）共4522.00元；6.（1.重庆石柱县卫健局钱林局长一行考察学习医共体建设随行16人、陪客2人；2.乐山市市委常委席代金一行考察学习医共体建设随行14人、陪客3人）4069.08元。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0.62万元,完成预算100%。较2024年38.16万元减少27.54万元,下降72.17%。主要原因为2024年有公务用车购置费27.2万元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0.96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0%。较2024年1064万元减少1064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为项目支出减少。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0%。较2024年32.78万元减少29.78万元，下降90.85%。主要原因为项目支出减少。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 年度，米易县卫生健康局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21.39 万元，较 2024 年 190.8 万元增加 30.59 万元，上升 16.03%。主要原因为办公支出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 年度，米易县卫生健康局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099.6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939.4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60.1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931.2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44.36%，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539.9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25.72%。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米易县卫生健康局部门共有车辆 33 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9 辆、其他用车 4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44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米易县卫生健康局部门在 2025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工资性支出（行政）等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以及资本资产、债券资金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米易县卫生健康局（部门）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计划生育服务等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米易县卫生健康局（部门）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综述：米易县卫生健康局在编制部门整体预算的同时编制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绩效目标均已完成。通过财政投入，很好地完成了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情况良好，从预算到执行以及收入、支出、资产管理、信息公开，都严格按相关制度要求执行，全年收支平衡。有效保证了机构运转，圆满完成了上级下达的目标任务，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总体上推进了卫生健康工作；计划生育服务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综述米易县卫生健康局对专项项目均严格按照项目实施方案开展，保证项目资金专款专用，很好地完成了项目绩效目标。项目重点包括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重大公共卫生项目、计划生育服务等。严格执行项目资金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各项规章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初步建立，会计核算规范，项目资金使用符合规定。在项目实施前，先制定实施方案和申报目标绩效；在实施过程中，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监督监控，确保项目实施规范；在实施完毕后，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项目绩效评价，让项目实施产生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通过项目实施,逐步增加了硬件设施

设备,提升了干部职工业务素质，提高了服务工作水平,增强了服务能力，深化了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进一步推动全县卫生健康工作。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2.“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

（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3.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米易县卫生健康局部门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17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其他事业单位 16 个。

纳入米易县卫生健康局部门 2025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米易县卫生健康局（部门）

2.米易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3.米易县妇幼保健服务中心

4.米易县人民医院

5.米易县中医医院

6.米易县攀莲镇城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7.米易县攀莲镇卫生院

8.米易县新山傈僳族乡卫生院

9.米易县丙谷镇中心卫生院

10.米易县草场镇卫生院

11.米易县白马镇中心卫生院

12.米易县湾丘彝族乡中心卫生院

13.米易县普威镇中心卫生院

14 米易县白坡彝族乡卫生院

15.米易县麻陇彝族乡中心卫生院

16.米易县撒莲镇卫生院

17.米易县得石镇中心卫生院

（二）机构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关于卫生健康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以及县委、县政府关于卫生健康方面的决策部署，拟订全县卫生健康发展的战略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本系统、本部门依法行政工作，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统筹规划全县卫生健康服务资源配置，指导全县卫生健康工作。

2.负责实施全县疫情防控卫生相关工作，制定全县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严重危害人民健康的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并组织实施，根据国家检疫传染病和监测传染病目录，制定全县卫生应急和紧急医学救援预案、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和风险评估计划，组织和指导全县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依法根据授权发布法定报告传染病疫情信息、突发公共卫生事件

应急处置信息。

3.负责实施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管理规范、标准和政策措施，组织开展相关监测、调查、评估和监督，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组织实施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依据授权开展食品安全企业标准备案，为食源性疾病及与食品安全事故有关的流行病学调查提供技术支持。

4.负责组织拟订并实施全县基层卫生和妇幼卫生、计划生育服务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指导全县基层卫生和妇幼卫生、计划生育服务体系建设，推进基本公共卫生健康服务均等化，完善基层运行新机制和乡村医生管理制度。

5.负责制定全县医疗机构和医疗服务全行业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制定医疗机构及其医疗服务、医疗技术、医疗质量、医疗安全以及用血机构管理的规范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贯彻执行国家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准入、资格标准，组织实施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和服务规范，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

6.负责建立公益性导向的绩效考核和评价运行机制，推进和谐医患关系建设，提出医疗服务价格政策的建议。

7.贯彻落实国家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执行国家药品法典、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和四川省药品增补目录，实施基本药物采购、配送、使用的政策措施。

8.组织实施促进全县出生人口性别平衡的政策措施，组织监测计划生育发展动态，负责全县计划生育相关数据采集和分析研究，提出发布计划生育安全预警预报信息建议，制定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制定优生优育和提高出生人口素质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推动实施计划生育生殖健康促进计划，降低出生缺陷人口数量。

9.组织建立计划生育利益导向、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扶助和促进计划生育家庭发展等机制，负责协调推进有关部门、群众团体履行计划生育工作相关职责，建立与经济社会发展政策的衔接机制，提出稳定低生育水平政策措施。

10.制定流动人口计划生育服务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推动建立流动人口卫生健康信息共享和公共服务工作机制。

11.组织拟订全县卫生健康人才发展规划，指导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加强全科医生等急需紧缺专业人才培养，贯彻落实国家住院医师和专科医师规范化培训制度。

12.组织拟订全县卫生健康科技发展规划，组织实施卫生健康相关科研项目，协同指导院校医学教育和计划生育教育，组织指导实施毕业后医学教育和继续医学教育，组织实施新技术新成果推广。

13.指导全县卫生健康工作，完善综合监督执法体系，规范卫生健康行政执法行为，监督检查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查处重大违法行为；组织实施计划生育目

标管理责任制的考评工作，监督落实计划生育一票否决制。

14.拟订中医药中长期发展规划，并纳入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总体规划和战略目标。

15.负责卫生健康宣传、健康教育、健康促进和信息化建设等工作，依法组织实施统计调查，参与县人口基础信息库建设，根据国家、省、市要求，组织卫生健康对外交流合作与卫生援外工作。

16.承担县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县地方病防治领导小组、县防治艾滋病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负责全县干部知识分子健康保健工作领导小组确定的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工作，负责县重大活动与重要会议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17.承担县政府公布的有关行政审批事项。

18.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

（三）人员概况。截至2025年末，米易县卫生健康局部门及下属单位编制人数846人，其中公务员14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人员7人、事业人员812人、机关和事业工人13人，年末实有人数846人。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收入情况。米易县卫生健康局部门2025年年初预算收入54205.77万元、决算报表收入57771.32万元。

（二）支出情况。米易县卫生健康局部门2025年年初预算支出54832.18万元、决算报表支出54307.66万元。

（三）结余分配和结转结余情况。米易县卫生健康局部门2025年决算报表结余分配4642.71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29.26万元。

三、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一）部门预算总体绩效分析。根据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总体绩效”涉及二、三级指标进行逐项绩效分析并评分，依次包括履职效能、预算管理、财务管理、资产管理、采购管理等情况。

1.履职效能。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中选定3-5个核心职能目标，对职能目标完成效果情况绩效分析。

2.预算管理。围绕预算编制质量、单位收入统筹、支出执行进度、预算年终结余、严控一般性支出进行绩效分析。

3.财务管理。围绕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岗位设置、资金使用规范进行绩效分析。

4.资产管理。围绕人均资产变化率、资产利用率、资产盘活率进行绩效分析。

5.采购管理。围绕支持中小企业发展、采购执行率进行绩效分析。

（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米易县卫生健康局在编制部门整体预算的同时编制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绩效目标均已完成。通过财政投入，很好地完成了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情况良好，从预算到执行以及收入、支出、资产管理、信息公开，都严格按相关制度要求执行，全年收支平衡。有

效保证了机构运转，圆满完成了上级下达的目标任务，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总体上推进了卫生健康工作。

米易县卫生健康局对专项项目均严格按照项目实施方案开展，保证项目资金专款专用，很好地完成了项目绩效目标。项目重点包括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重大公共卫生项目、计划生育服务等。严格执行项目资金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各项规章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初步建立，会计核算规范，项目资金使用符合规定。在项目实施前，先制定实施方案和申报目标绩效；在实施过程中，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监督监控，确保项目实施规范；在实施完毕后，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项目绩效评价，让项目实施产生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通过项目实施,逐步增加了硬件设施设备,提升了干部职工业务素质，提高了服务工作水平,增强了服务能力，深化了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进一步推动全县卫生健康工作。

（三）绩效结果应用情况。2025 年米易县卫生健康局部门按照相关要求，对 2025 年预算在米易县政府网站上进了预算信息公开。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部门整体支出情况良好，从预算到执行以及收入、支出、资产管理、信息公开，都严格按相关制度要求执行，全年收支平衡。有效保证了机构运转，圆满完

成了上级下达的目标任务，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总体上得到了人民群众的认可。

（二）存在问题。部分项目财政配套资金的力度还需进一步加大，部分项目的执行能力和监管水平还需进一步提高。

（三）改进建议。米易县卫生健康局部门将进一步健全和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和约束机关财务行为和程序，积极探索新形势下部门预算、国库集中支付等财政支出改革的特点，不断更新管理思路，在规范收支和控制经费增长上，创新管理手段，用新思路、新方法，改进和完善财务管理办法，按照财政支出绩效管理的要求，建立科学的财政资金效益考评制度体系，牢固树立行政成本意识，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管理的水平和效率，进一步发挥工作职能作用。

附表：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5 年度）

附件 2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按照《攀枝花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印发<攀枝花市2022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攀卫办〔2022〕50号）文件精神，按照《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要求，根据《米易县2022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实施方案》在全县所有卫生院及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项目主要内容：居民健康档案管理、健康教育及健康素养与促进、预防接种、0-6岁儿童健康管理、孕产妇健康管理、老年人健康管理、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2型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肺结核患者健康管理、中医药健康管理、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卫生计生监督协管、避孕药具的发放等。

2.项目覆盖地区和受益人群：米易县内常住人口及在我县连续居住半年以上的流动人口，均可免费享受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以0-6岁儿童、孕产妇、老年人、慢性病患者等人群为重点，城乡居民可直接受益。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2025 年基本公共卫生共到位资金 2316.66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1812.81 万元，省级资金 229.6 万元，县级资金 213.88 万元。项目资金到位后及时拨付，在 30 个工作日内下达到各具体实施单位，资金拨付到位率 100%。资金安排根据各乡镇、社区服务人口数占比、绩效评价分数占比、服务成本占比三因数进行分配，充分体现绩效考核在资金分配中的调节作用。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1.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国家十二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2.全面推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通过不断丰富项目内容，提升服务质量和服务规范，进一步提升城乡居民健康水平，缩小不同收入水平居民之间的健康差距，提高重点人群的健康水平、降低婴儿、孕产妇死亡率，有效降低法定传染病发病率。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保证评价的真实性、准确性。对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村卫生室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开展、资金管理使用等情况进行绩效评价。完成了县级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年终绩效评价工作。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村卫生室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开展、资金管理使用等情况。

（三）评价选点。县级基本公共卫生绩效评价小组分别到 11 个乡镇卫生院、1 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辖区乡镇 20%

（17 个）村卫生室。

（四）评价方法。

县级基本公共卫生绩效评价小组分别到 11 个乡镇卫生院、1 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辖区乡镇 20%（17 个）村卫生室，采取查阅资料、现场抽查、入户调查、发放调查问卷、查阅相关报表等方式对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村卫生室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开展、资金管理使用等情况进行绩效评价。完成了县级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年终绩效评价工作。

（五）评价组织。人员由县属各医疗卫生机构相关人员抽调组成。职责：负责全县基本公共卫生工作的指导、督导和考核。二是制定年度实施方案。为切实推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确保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顺利实施，加快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推进医改工作全面开展，努力实现医改目标。

三、绩效分析

附件 2

米易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5 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卫生健康委			
地方主管部门	攀枝花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资金使用单位	米易县卫生健康局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2316.66	2190.49	94.55%
	其中：中	1812.81	1812.81	100.00%

	央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229.6	229.60	100.00%
	地方财政资金	213.38	96.21	45.09%
	其他资金（包含结转结余）	60.87	51.87	85.21%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分配科学	无
	下达及时性	下达及时	无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无
	使用规范性	使用规范	无
	执行准确性	执行准确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管理到位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履行扎实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国家十二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全面推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通过不断丰富项目内容，提升服务质量和服务规范，进一步提升城乡居民健康水平，缩小不同收入水平居民之间的健康差距，提高重点人群的健康水平、降低婴儿、孕产妇死亡率，有效降低法定传染病发病率。	严格按照要求规范开展12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各项目指标均达到考核要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0%	≥90%	
			7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	≥90%	97.22%	
			0-6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	≥90%	97.22%	

			孕妇系统管理率	≥90%	95.33%	
			3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	≥85%	96.45%	
			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	14414人	15685人	
			2型糖尿病患者管理人数	5803人	5877人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90%	100.00%	
			社区在册居家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率	≥80%	92.19%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85%	92.08%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75%	83.99%	
			卫生监督协管各专业每年巡查（访）2次完成率	≥90%	100.00%	
		质量指标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	≥65%	59.09%	上级对指标解释有调整，加快信息化建设，打通医院信息系统与四川省健康档案云平台的壁垒，才能提高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70%	89.96%	
			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70%	89.93%	
			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	≥65%	67.73%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100%	100.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底前完成	2025年12月底前完成	
		成本指标	中央财政资金	1812.81	1812.81	
			省级财政资金	229.6	229.6	
			地方财政资金	213.38	96.21	
			其他资金（包含结转结余）	60.87	51.87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生活和就医环境	持续改进	持续改进	
			城乡居民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差距服务	不断缩小	不断缩小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四、评价结论

通过各级主管部门和机构对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和村卫生室医务人员的公共卫生知识和技能培训，切实提高了基层医疗单位的理论水平和卫生应急能力，促进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管理水平和工作效率的提高；乡镇卫生院在深入家庭、全面掌握辖区居民主要健康问题、主动采取有效的健康干预措施等方面将公共卫生服务与基本医疗服务相结合，有效做到了对居民健康的科学管理，有效控制了主要健康危险因素的危害，提高了居民健康水平。

五、存在主要问题

1.各项目单位工作开展水平不平衡。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多、工作量大，在人口基数大、交通相对便利乡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开展较规范，工作任务完成较好，但在边远乡镇，交通不便，人口不集中，基本公共卫生开展难度相对大，开展水平相对差。

2.各乡镇卫生院人员短、缺问题。一是基层医疗机构编制少,劳动强度大,工作积极性有待进一步提高;二是自2009年新一轮医改以来，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项目逐年增加、规范要求越来越高、从量到质的转变，需要更多的人力、物力投入，尽管各卫生院通过临时聘用方式解决部分人员不足的问题，但始终存在队伍不稳定因素；三是群众认识参与程度不够，不接受、不配合的情况时有发生；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不能与基本医疗服务做好结合，居民健康档案利用价值不高等问题还需进一步规范、提高。

3.乡村医生承担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能力低下。我县村卫生室乡村医生年龄普遍偏大，接受知识能力弱，虽然经过多次培训、指导，仍有部分乡村医生不能完全胜任基本公共卫生任务。

六、改进建议

一是借助县域医共体建设，更好的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与基本医疗服务相结合，进一步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质量；二是加大基本公共卫生宣传力度，提高老百姓对基本公共卫生知识知晓率和满意度；三是强化培训，乡村两级医务人员熟练掌握《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内容要求，熟练操作四川省健康档案云平台系统，加强重点人群管理，全面开展免费检查项目，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有关文件精神，进一步规范实施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管理，让广大人民群众真正受益。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